

证券代码：300947

证券简称：德必集团

公告编号：2021-031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较上年同期增长：13.81%-15.84%	39,538.64 万元
	45,000 万元-45,800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较上年同期增长：6.53%-10.75%	盈利：4,740.40 万元
	盈利：5,050 万元-5,250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润	较上年同期增长：13.38%-19.24%	盈利：3,413.15 万元
	盈利：3,870 万元-4,070 万元	

注：本公告格式中的“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1 年以来，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办公租赁市场需求逐渐恢复，同时，公司按照年初既定战略，持续加强组织能力和创新变革，通过及时调整运营管理模式，有效提升了以城市公司为主的区域化管理能力，充分发挥属地资源优势 and 团队主观能动性，吸引大批优质客户入驻，从而实现快速去空置化，使得成熟园区运营出租率较去年同期提升，已恢复至疫情前水平。此外，去年同期处于在建招商期的园区在本报告期转入成熟运营，贡献新的收入与利润增长点，因此报告期内的收入及净利润均较上年同期增加。

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的实施是会计核算方式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如剔除新租赁准则的影响，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 6,600 万元-6,85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9.23%-44.50%；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为 5,420 万元-5,67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8.80%-66.12%。

报告期内，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人民币 1,180.00 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8 日